东华大学关于 2017 年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全国统一 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7 年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17]1号),现就做好 2017 年同等学力全国统考报名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

2017年5月21日(星期日)

外国语水平考试时间: 9:00-11:30

学科综合水平考试时间: 14:30-17:30

二、报名工作及要求

- (一)2017年同等学力全国统考的报名继续通过"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简称信息平台)进行。
- (二)报名参加 2017 年同等学力全国统考的考生, 必须是在信息平台中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

位并通过接受其硕士学位申请的学位授予单位(简称学位授予单位)资格审查的人员(简称申请人)。

申请人的报名资格及报考语种和学科(专业学位类别) 须符合学位办[2017]1号文件的相关规定。申请人一般 应在学位授予单位所在省市参加考试。如因特殊情况,需 申请在工作单位所在省市参加考试的,必须经学位授予单 位同意,方可完成报名并参加考试。

在同等学力全国统考中因作弊而被取消考试资格的申请人,在考试资格取消期限内不得报考。

信息平台将在2017年3月1日至3月25日期间开通2017年同等学力全国统考报名申请功能,2017年同等学力全国统考报名流程及要求见附件。

(三)根据《国家计委、财政部关于调整学位与研究 生教育评估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0] 545号)的有关规定,同等学力全国统考按每位考生每科 目 100元收取报名考试费。2017年同等学力全国统考报 名考试费全部通过信息平台以网上支付的形式缴纳,通过 学位授予单位资格审核的申请人方可通过信息平台缴纳 报名考试费,网上缴费截止日期为2017年4月7日,未 成功支付报名考试费的申请人,本次报名无效。 (四)信息平台将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开通准考证下 载功能。

附件: 2017年同等学力全国统考报名流程及要求

东华大学 研究生部 2017年02月01日

附件:

考生报名流程

